**关于食品与酿酒工程学院丁点股份奖学金的解释说明**

※ 本项奖学金评选对象相关专业由企业指定，主要为跟企业发展相关的专业，即：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生物工程。其中研究生共3人、本科生食品4人、质量4人、生工4人。同专业不分年级，按年评选。

※ 按学年积分，不是自然年，即：去年的9月1日-今年的8月31日。

1. 基础分为2025年9月评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的总分。

注：在优秀奖学金没有加上的分数，一律不再增加或者更改，全部参评同学按当年的优秀学生奖学金总分作为基础分。
2、所有参评奖项必须是2024年9月1日-2025年8月31日期间获得的。

※ 申请表中创新创业类和食品类比赛、论文科研专利、学生干部、食品类相关考察调研各类加分栏对应空格内请填写清楚加分的具体名称和相应分值，及该类加分总分值。特别是创新创业类和食品类比赛，请备注清楚参赛项目名称、获奖等级和加分值，如：“第xx届互联网+《xxxx请写出具体项目名称》校级三等0.04分”。

※学院公示期间发现加分有误的允许修改，不新增加分材料。

※ 专利受理证明的不加，要正式专利证书，所有的加分除了院级食品类大赛由学院提供的参赛名单确定等级，其他必须是证书、文件；所有成果以结题和有结论性文件为准。

※英语、数学等学科竞赛只在基础分里面加分，不在奖励性加分里面加分。

※ 挑战杯大创项目没有证书有证明文件就行；挑战杯立项算校级初赛，通过中期检查算校级复赛，形成结题论文算校级决赛。

※ 文件里表达是对五粮液白酒学院学生管理和食品相关大赛做出贡献的学生干部才奖励加分，其他学生干部在基础分体现。

※ 文件里的导航学长“特指”我们生工学院“学生养成教育导航学长”，不是之前教务处那个，那个已经停了，而我们的18年开始执行，从19年起参评才加分。

※各一二三等奖分别对应初赛复赛决赛分数相同，文件无误照章办事就行，这个是考虑到一些赛事没有几等只有排名比如品酒大赛。

※同年级同专业最后得分一致者，以平均学分绩点成绩高者排在前面，较低者依照平均学分绩点成绩依次排在后面。

※同一篇中文学术论文，在2023-2024学年以录用时间加分过的同学下一年不能再以见刊再次重复加分。

※科研项目，第一主研人是指的项目研究组员排名第一的是第一主研人，排名第二的是第二主研人，并不是只要是组员就都是第一主研人。

※ 关于互联网+等比赛，提醒几点：

1、视奖学金通知评选时间，互联网+证书的时间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教务处没发下来上一年度证书的这样统一处理：有证书加证书，有文件依据的按照文件依据，都不能提供的不加。

2、互联网+等比赛，赛事举行时间跨度原因，相同赛事校级、省级或者国家级比赛结果，如果赛事获奖文件依据的公布时间在参评学年时间范围内的，可以加分，但是后面如果取得更高级别获奖，如果今年加了较低级别的加分，明年高级别的就不能再加了，因为是相同赛事，这类同学可以选择上面的今年加分，明年不加，也可以选择今年不加低级别，等着明年加高级别的。总之，相同赛事，一个同学只能享受一次加分，不能因级别不同重复加分。

3、团队其他成员加分减半，此项加分需提供项目书“封面”或“成员组成”部分的截图复印件并标注页码供学院核查。

※ 所有参赛必须“事先”经学院认定，否则可能拒绝加分。

※无论转进、转出的同学都回原来的学院和专业评。

※重要提醒：

个人参评表必须在班级对话框公示，尽量不传群文件，以便大家民主监督，若有异议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举报：辅导员，学工办，党委，相关办公室和领导的电话，QQ学校官网可以查到，请以“举报”为标题发送验证信息；举报请举报者提供确切证据；若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荣誉，追回奖金，给予纪律处分。因此，同学们不清楚的问学生会学习部同学或者学工办老师问清楚再加不要乱加。